

---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乐清市气象局）的（2025年度乐清市气象局人影作业维保服务（第二次）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（2025年度乐清市气象局人影作业维保服务（第二次）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温州市华云气象信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7人，营业收入为811.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80.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。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    温州市华云气象信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.3.6

备注说明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如成交，将在中标（成交）公告中将此中小企业声明函予以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3、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，本项目采购服务所属行业为物业管理。